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4-041

##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成都派沃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鉴于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多次论证和协商后，仍未能就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内容达成一致意见，根据《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相关约定，交易各方于近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4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黄希、黄洁、王冕、成都派沃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欧瑞、刘翼、聂贻俊、胡彬、张军汗就本次交易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成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截至目前，交易各方未能就交易最终方案、交易对手方范围、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等达成一致并签署正式协议。

###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组织各相关方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商讨，与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的方案、对价、合作内容等事项进行多轮谈判沟通。在筹划本次重组事项过程中，公司按

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同时积极履行信息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本次交易主要过程如下：

2024年9月24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公司聘请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配合各中介机构开展并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2024年10月26日、2024年11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根据《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协议终止的约定，如各方就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内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终止。鉴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无法就本次交易的最终方案达成一致并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各方于近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

###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与交易对方确立交易意向以来，公司积极组织交易双方推进本次交易。鉴于交易各方就交易最终方案、交易对手方范围、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等核心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各方一致同意并共同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 **四、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未涉及内部审议决策程序。因此，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相关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签署正式实质性协议，相关议案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重组事项尚未正式实施，各方对终止本次重组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

会对公司业务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承诺

公司承诺自披露本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